

证券代码：832270

证券简称：骏驰科技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召开，相关议案已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270	骏驰科技	2025 年 5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桂园路 13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和《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为反映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为反映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为反映公司 2024 年度经营实绩和财务指标完成情况，总结 2024 年度公司经营经验与存在的问题，更好地指导下一年度的工作，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生产运营的计划性与管理的目标性，体现公司财务预算在公司日常运营中的指导作用，实现公司生产、研发、销售各个环节的资源协调配合，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不分配利润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公司决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情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八）审议《关于预计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间接融资，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新增授信及原授信到期后续授信，最终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为准），作为公司长期资产投入所需资金以及日常经营流动资金补充，由相关关联方无偿为公司提供符合公司实际业务情况需求的担保。以上授信额度为公司

年度可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融资额、利率及相关融资费用等以公司实际签署的相关合同为准。

公司授权董事会办理上述向银行等金融机构间接融资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综合授信额度申请、授信品种的选择、利率的确定；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担保、反担保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决议、决策等文件），办理综合授信额度相关的其他事项。在不超过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授权期限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时止。

（九）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情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刘前锋、刘毅勇、刘剑锋、广东凯达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肇庆聚富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4、可用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9:0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桂园路 13 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何盟盟；电话：0758-2701118。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请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